

盘山县本级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警辅人员保险及意外伤害险			
主管部门		盘山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盘山县公安局	实施期	一年	
本年度项目实施计划					
截止二季度		截止三季度		截止四季度	
实施期评价方式		自评			
预算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60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0	
		上级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上年结转			
		其他收入			
社会保险基金					
总体目标		目标			
		目标1：根据县政府有关公安民警和警务辅助人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指示，为民警和警务辅助人员办理每年一度的人身意外险。			
		目标2：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情况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警辅人员意外伤害险	650次	100%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警辅人员意外险率	650次	100%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完成率	650次	100%	
		指标2：			
.....					



盘山县本级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指标1: 警辅人员保险费及意外	60万	100%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预防突发事件带来的不可控风险	100分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提高警辅人员人身保障	100分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公众满意度		指标1: 警服人员满意度	100分	100%		
		指标2:				
					
.....						
项目依据等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